

四川省工业贸易学校

课堂教学安全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明确安全责任，落实学校安全工作措施，充分调动任课教师参与学生安全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效地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学校课堂教学安全并有序开展，根据《学校安全工作指南》的要求，特制订我校学科课堂教学安全管理制度。

1、在课堂教学安全工作中实行任课教师包课堂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各科教师要将思想道德教育、行为习惯养成教育和财产、生命安全教育贯穿于教学活动之中，严格落实“一分钟安全教育”制度。任课老师必须严格遵守课堂教学的各项规范，按照学科教学要求，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确保学生安全。并要经常结合各学科特点和教学内容，有的放矢地对学生进行安全防范与珍爱生命教育。

2、任课教师要严格遵守课堂时间和工作纪律。要按时到达工作岗位或进教室上课（含早晚自习课、学校临时调换的课），不得迟到、早退；上课时间不准接打电话；不得自行提前或滞后上课、下课。坚决杜绝缺岗、漏人和随便缺课、调课现象。如情况特殊确需调课的，必须经教务科批准。

3、任课教师必须每节课清点班上学生人数，认真核对学生出勤，若发现学生无故缺席或有异常情况，应立即询问、查明原因并及时和班主任取得联系。并在当次的教案和教学日志中如实记载自己的处理

情况。

4、课堂教学过程中要时刻关注学生的思想和身体状况，发现学生情绪不稳定或身体状况异常时，应主动询问情况，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处置。

5、上课期间，任课教师不准将学生拒之门外或滞留在办公室内，更不得要求学生中途离开教室。

6、上课及课间休息期间，任课教师应加强教室和楼梯过道中正常秩序管理，及时制止学生之间嬉戏打闹，预防并避免学生斗殴打架等严重干扰正常教学秩序事件或造成人身伤害事故的发生。

7、教师要依法施教，自觉遵守职业道德，应尊重学生人格、尊严，不得讽刺、挖苦、侮辱、殴打、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8、全体教师要严格遵守执行学校的作息时间表，不得以任何理由自行随意提前上课、下课和拖堂。情况特殊或工作需要调整作息时间表，必须报教务科同意后执行。

9、体育课应加强教学组织工作，体育教师要认真组织、合理安排、科学施教，坚持上下课集合制度，确保学生人身安全。要做好必要的准备活动和设施及器材的安检。教学活动中，要尽量做好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10、实验、音乐、美术等学科，教师要认真备课、严密组织、加强管理。对教学场地、器材、电路、药品等要进行详细检查，在确保没有任何安全隐患后方可进行。特别是使用具有一定潜在危险性学具的教学，一定要谨慎有序地组织好学生的活动，严格要求学生按照要

领和规程进行规范操作，杜绝事故发生。

11、教务科和教研室负责督查本制度的执行情况，学校值周人员和安保科不定期抽查。违者，按拒不接受教学任务处理；造成严重后果者，依情节轻重追究其行政和经济责任，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12、本制度从2016年12月1日起执行。

四川省工业贸易学校

2016年11月30日